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專案助理 翁巧芸

電話: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: 80018789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:桃教資字第11300321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30032109\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智慧型互動 屏幕結合個人化學習載具補助計畫1份(如附件),請查 照。

## 電文時級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8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14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鼓勵教師運用數位學習平臺與善用線上學習資源,推廣結合科技融入課堂教學,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輔助與攜帶載具回家學習,增進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品質,並協助因故無法到校上課而有居家同步學習需求之學生,運用載具線上參與校內課程。

## 三、相關申請事宜說明如下:

- (一)申請對象:本市各市立學校,以113 學年度起國小3至5 年級、國中7至8年級及高中職1至2年級班級學生為原 則,若有其他情形請申請單位自行於申請書補充說明。
- (二)申請日期:有意申請之學校,請於113年4月17日(星期





- 三)前(郵戳為憑),將核章版計畫申請表及學校經費表 (如附件)紙本1份提報本局,並將電子檔寄至 80018789@ms. tyc. edu. tw,以利本局賡續辦理推薦事 宜。
- 四、本計畫徵件須知、相關經費編列支用原則、計畫申請等相 關問題,請洽詢國立東華大學(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-東區輔導團隊)。
  - (一)張小姐(03)890-3776, weishan953@gms. ndhu. edu. tw
  - (二)翁小姐(03)890-3787, lila861119@gms. ndhu. edu. tw
  - (三)金先生(03)890-3779, xyjin@gms. ndhu. edu. tw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學校





